中共河南省委高校工委  河南省教育厅

关于开展“我与‘两个一百年’”主题宣传活动的通知

豫高发〔2018〕82号

各高等学校：

为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持续贯彻落实全国全省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着力推动全省高校广大师生进一步坚定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和文化自信，努力为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贡献智慧和力量，省委高校工委、省教育厅决定在全省高校开展“我与‘两个一百年’”主题宣传活动。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我与“两个一百年”

二、时间安排

即日起至2018年底

三、活动形式

１.开展“党史国情大学习”活动

各高校要根据本校实际，结合当前正在开展的“党的创新理论万场宣讲进高校”活动，积极组织报告会、讲座，通过视频展播、图片展示等形式，利用各类宣传媒体，开设学习专栏，广泛开展党史国情大教育、大学习，加强师生对党史、国情知识的了解和掌握，激发广大师生的民族自豪感，切实增强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和文化自信，引导广大师生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理想信念，永远听党话、坚定跟党走。

2.开展“主题演讲比赛”活动

各高校要紧紧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以习近平总书记在北京大学师生座谈会上重要讲话精神和在纪念马克思诞辰200周年大会上重要讲话精神为主要内容，广泛开展校内演讲比赛活动，引导师生爱国、励志、求真、力行，切实做到有执着的信念、优良的品德、丰富的知识、过硬的本领，成为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不辱时代使命，不负人民期望。

3.开展“主题征文”活动

各高校要围绕“我与‘两个一百年’”主题开展征文活动，立足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的历史视角和方位，引导师生正确审视自我，坚定理想信念，从历史和长远的视野，展望2035年和2050年的自己，教育引导广大师生充分认识自身在实现“两个一百年”伟大历程中的使命和担当，致力于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从而立鸿鹄志、做奋斗者。

四、工作要求

1.高度重视，周密部署。开展“我与‘两个一百年’”主题宣传活动，是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的重要举措，是进一步加强和改进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有效途径。各高校要高度重视，切实提高政治站位，精心组织实施，确保保质保量完成任务。

2.积极宣传，营造氛围。要充分运用各类宣传载体和传播手段，大力宣传开展“我与‘两个一百年’”主题宣传活动的典型经验、特色做法和主要成效。要用好新媒体新技术，用富有时代特色和广大青年师生喜闻乐见的鲜活方式做好宣传，迅速营造良好氛围，掀起活动高潮。主题宣传活动中的图片、视频、课件等资料，请留存备档。

3.加强指导，确保落实。各高校要把开展“我与‘两个一百年’”主题宣传活动与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结合起来，与庆祝改革开放40周年、纪念马克思诞辰200周年结合起来，与推动落实教育“奋进之笔”结合起来，将学习贯彻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纳入“我与‘两个一百年’”主题宣传活动，将活动落细落小落实。

4.各高校要高度重视，细化宣传工作方案，认真组织开展各类活动。有关工作开展和工作成效情况请分别于6月30日前和10月31日前以电子档形式报送省教育厅思政处。省委高校工委、省教育厅将开展集中展示活动，并对工作落实情况适时开展督查。

省教育厅思政处联系人: 张会敏，0371-69691264，师胜祺，0371-69691953。电子邮箱：szc@haedu.gov.cn。

中共河南省委高校工委   河南省教育厅

                          2018年5月22日